

证券代码:600778

证券简称:友好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5-020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5年5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5年5月16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了《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 2025年5月16日 11点00分

召开地点: 乌鲁木齐市友好北路548号公司七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5年5月16日

至2025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	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贷款额度的议案	√
8	公司关于拟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
9	公司关于拟与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
10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拟使用短期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除上述议案外,会议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临 2025-008 号、009 号、010 号、012 号、013 号、014 号、015 号、016 号公告及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 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 1 项至 12 项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第 8 项、第 9 项、第 10 项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78	友好集团	2025/5/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10:00-14:00，15:30-19:30（北京时间）。

(二) 登记地点：乌鲁木齐市友好北路 548 号七楼公司证券投资部

(三) 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身份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并请认真填写回执，以便登记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上资料须于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六、其他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一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三) 股东在网络投票期间若遇网络投票系统出现异常情况或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 联系办法：

1、电话：0991-4552701

2、传真：0991-4815090

3、地址：乌鲁木齐市友好北路 548 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4、邮编：830000

5、联系人：韩玮、李明哲

特此公告。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0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	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贷款额度的议案			
8	公司关于拟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9	公司关于拟与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10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拟使用短期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